

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高管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

高级管理人员李军、肖新乔、张军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李军、肖新乔、张军《关于拟减持公司股票的申报》，上述股东计划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在此期间如遇法律法规规定的窗口期则不减持）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其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1、李军有持有本公司股份 1,652,535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0.10%，本次计划减持不超过 413,134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0238%）；

2、肖新乔持有本公司股份 846,261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0.05%，本次计划减持不超过 211,565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0122%）；

3、张军持有本公司股份 518,746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0.03%，本次计划减持不超过 129,687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0075%）。

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的名称：李军、肖新乔、张军

（二）股东持有股份的总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 1、李军持有本公司股份 1,652,535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0.10%；
- 2、肖新乔持有本公司股份 846,261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0.05%；
- 3、张军持有本公司股份 518,746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0.03%。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减持计划

- 1、减持原因：个人资金安排需要
- 2、股份来源：股权激励股份、二级市场

3、减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

4、减持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期间为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

5、拟减持股份数量与比例：李军拟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 413,134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0238%；肖新乔拟减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 211,565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0122%；张军拟减持不超过 129,687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0075%。

6、减持价格区间：视市场价格而定

（二）相关及履行情况

李军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做出的所持股份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如下：根据《公司法》规定，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自本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履行情况：已履行完毕。

李军、肖新乔、张军作为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如下：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期间持有本公司股票的，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六个月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包括有限售条件和无限售条件的股份）的比例不超过 50%。

履行情况：正在履行。

截至本公告日，上述股东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一致。

三、相关风险提示

1、李军、肖新乔、张军将根据市场情况、本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

2、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董事会将督促李军、肖新乔、张军严格遵守《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本次减持计划不会对公司控制权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

四、备查文件

1、股东关于减持计划的书面文件。

南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六月九日